

中共海东市委宣传部文件

东宣〔2026〕12号



关于中共海东市委宣传部预算管理 综合绩效自评情况的报告

市财政局：

根据海东市财政局《关于开展市本级2025年度财政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自评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东财绩字〔2026〕106号）文件要求，现将中共海东市委宣传部绩效自评情况随文上报，请审阅。

附件：1. 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 2025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中共海东市委宣传部

2026年3月17日



中共海东市委宣传部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单位名称：中共海东市委宣传部

主要负责人：穆玉霞

自评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中共海东市委宣传部 2025 年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中共海东市委宣传部机构 1 个，单位性质为行政单位，内设机构有：办公室、理论科、新闻科、宣传科，下设市委讲师团、市精神文明建设服务中心两个事业单位，代管市社科联。

人员编制情况：截止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部有在编在岗人员 26 人，其中：行政编 10 名、事业编 9 名、雇员 4 名、临聘人员 3 名。

主要职能职责：（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拟订全市宣传思想文化事业发展规划，统筹协调推进宣传思想文化领域法治建设，按照中央和省委、市委统一部署，协调全市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工作，组织落实市委意识形态主体责任。（二）统筹协调全市党的意识形态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决策部署，组织协调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和日常监督检查，结合市委巡察工作开展意识形态工作专项检查。（三）统筹指导协调全市理论学习、理论宣传、理论研究工作，组织推动理论武装工作，组织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组研究和建设工程。（四）负责规划全市思想政治工作，配合市委组织部做好党员思想教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群众思想工作。（五）负责指导和管理全市新闻舆论工作，指导协调市直各新闻

单位工作。统筹分析研判和引导社会舆论，组织全市 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新闻工作。统筹指导舆情信息工作，组织协调开展市内外舆情信息收集分析研判工作，了解掌握、研判分析宣传舆情动态。(六)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新闻出版政策法规，管理新闻出版行政事务，组织协调有关行政审批工作，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新闻出版事业、产业发展，监督管理出版物内容和质量， 监督管理印刷业，管理著作权、出版物进出口等。指导协调全市“扫黄打非”工作。(七)负责协调联系中央驻青、省垣媒体。(八)统筹指导全市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工作。统 筹协调数字新媒体和媒体融合建设与管理。(九)统筹指导协调全市精神文明建设和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选树先进道德典型。(十)统筹指导全市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协调组织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有关工作。统筹指导协调群众文化 建设和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十一)负责管理全市电影行政事务，指导监管电影制片、发行、放映工作，组织对电影内容进行审查，组织协调全市重大电影活动，承担电影业合作交流的组织协调等工作。(十二)统筹指导协调全市文化体制改革。(十三)统筹协调全市对外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有关部门 研究拟订对外宣传工作计划。指导全市对外文化交流工作。统筹协调组织市委市政府新闻发布工作，指导协调市政府各部门的新闻发布工作，推动新闻发言人制度建设。负责组织开展新闻领域对外交流与合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境外记者来海东采访事务方面的工作。(十四)组织协调涉外和涉港澳新闻宣传和舆论工作，协同有关部门开展涉台

问题宣传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开展涉西藏、新疆及反邪教等方面对外宣传和舆论斗争工作。(十五)负责组织开展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和人才工作，联系宣传思想文化系统知识分子，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知识分子工作。(十六)受市委委托，配合市委组织部做好市直新闻、文艺、出版、社会科学研究和互联网信息等方面宣传文化单位领导干部管理工作，对区县党委宣传部部长的任用提出意见建议。(十七)承担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日常工作。(十八)承担市国防动员委员会国防教育办公室日常工作。(十九)受市委委托，代管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二十)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绩效目标设定情况：本年度我部有项目 13 个，涉及资金共计 1405.1 万元，13 个项目皆严格按照财政预算申报文件要求，结合本单位年度工作安排情况进行预算编制，依法依规申报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做到预算编制及时性、完整性；另我部在预算编制阶段做到层层把关、确保单位预算编制的合理、合规；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完整、准确，收支项目无漏项，项目申报具有可行性、依据真实，立项符合规划要求。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经批复的预、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036.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8.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

(二)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基本支出情况：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48.48 万

元，其中：人员经费 599.28 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公用经费 49.2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项目支出情况：2025 年度我部有项目 13 个，涉及项目资金共计 288.7745 万元，其中：专项宣传经费 92 万元、精神文明建设创建工作经历费 10 万元、全媒体采访报道活动经费 25 万元、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经历费 10 万元，社科普及及宣传工作经历费 10 万、国防教育工作经历费 10 万元、省级媒体驻记者站工作经历费 3 万、延安精神研究会工作经历费 20 万元、驻村工作经历费 2 万元、政府雇员工作经历费 4 万元，多功能一体机购置经费 43.68 万元、开展河湟文化大集费用 6.7425 万元、第二届高原康养论坛及成人训练营儿童夏令营费用 52.3520 万元。

（三）“三公”经费使用和管理情况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5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预算 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6%。

本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为 4.5 万元，我部有公务

用车编制数为 1 辆，借用市直机关公务平台车辆 2 辆，公务接待费支出 1.0520 万元（全部为国内接待费），其中：国内公务接待 10 批次，接待 80 人次。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35 万元，主要原因是缩减开支。

（四）资金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年度无结转结余。

（五）部门整体支出管理与制度建设情况

我部严格按照财经相关制度，建立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务等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执行财务审批手续、资金管理办法，做到审批程序规范，资金收支合理规范。按照国家会计管理相关规定，如实反映各会计要素的情况和结果，全面真实准确反映单位财务状况和预算执行情况，做到会计信息真实、完整、有效。严格落实资金收支监督管理，做到大额资金支出上会的程序，未出现过无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规避政府采购，擅自自行采购的情况；不存在违规发放津补贴、奖金、值（加）班费；不存在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截留、挤占、挪用、外借、无预算、超预算、虚列支出、白条抵账、公款私存等问题。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我部自评得分是 98 分。

（二）评价指标分析

预算编制（25 分）：我部及时报送了预算，预算编制符合完整性和准确性要求、绩效目标编报按要求保质保量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按单位需求进行预算，按财政相关要求及时完成“832”

平台账号激活。

预算执行（28分）：我部2025年按照批复的预算文件履行当年预算，在预算内。范围内安排预算支出，并按项目进度支付资金，当年支出按照行政事业单位相关规定列支，严格按照先有预算，后由支出原则，并制定《宣传部财务管理办法》，加强对财务，物资采购、资金使用等方面的管理，规范预算资金支出，扣2分主要原因是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地市级媒体深度融合发展项目(2024)未形成有效支出。

预算资金监管（20分）：我部建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内部财务控制预算资金管理等相关制度，按照国家会计管理相关规定，如实反映各会计要素的情况和结果，全面真实准确反映单位财务状况和预算执行情况，做到会计信息真实、完整、有效，财务人员积极参加由财政局举办的各项培训，财务人员的业务能力不断提高；严格落实资金收支监督管理，做到大额资金支出上会的程序，未出现过无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规避政府采购、擅自自行采购的情况；不存在违规发放津补贴、奖金、值（加）班费；不存在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截留、挤占、挪用、外借、无预算、超预算、虚列支出、白条抵账、公款私存等问题。

预算基础管理（25分）：我部严格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报送了本单位预决算公开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经财政人员审核无误后，及时、准确地在政府网站进行公开；我部按照相关要求，及时足额缴存利息收入，按照相关规定派专人管理财政票据，根据财政要求及时核销非税收入票据；不存在违规举借债务或为

其他经济组织提供融资担保和承诺的情况；我部工作人员按时申报了无债务报表；严格按照财政要求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及时编报政府采购季报表与年报表，及时入账，做到了账表相符；我部已经实现电子票据上线并使用；按相关要求及时报送了部门决算报告及相关说明材料，认真编制决算报表，未出现账表不一致现象；及时、完整的报送了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自评报告，并按要求提供支撑资料，同时按照年初设定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填报了绩效目标完成监控表。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绩效管理具有专业性和复杂性，我部财务人员业务水平有待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1. 提高对预算管理重要性的认识。重视财务制度的学习，单位内部人员要对相关财务制度深入了解，做到报销手续齐全，报销流程完整。另外，加强预算管理，强化预算管理约束，真正的实现预算管理目标。

2. 加强财务人员财务制度及财经法规的培训，提高财务人员技能，提高对财务制度的理解力和掌握力。

3. 严格执行财经制度，保质保量完成任务。

中共海东市委宣传部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单位名称：中共海东市委宣传部

主要负责人：穆玉霞

自评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项目支出概况

（一）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中共海东市委宣传部机构 1 个，单位性质为行政单位，内设机构有：办公室、理论科、新闻科、宣传科，下设市委讲师团、市精神文明建设服务中心两个事业单位，代管市社科联。

人员编制情况：截止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部有在岗人员 26 人，其中：行政编 10 名、事业编 9 名、雇员 4 名、临聘人员 3 名。

（二）项目资金基本情况

2025 年度我部申请专项宣传经费 92 万元，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一是围绕全市重点工作、重要会议、重大活动，邀请中央、省级媒体来海东开展宣传报道；发生专版、报道、车辆、食宿等费用。二是举办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辅导讲座，制作购买学习资料图书、邀请授课老师等。三是开展“理润海东”巡回宣讲活动，产生课酬费、场地费、租车费、食宿费等。四是打造全省首个“基层理论宣讲工作室”，推出“东小宣”微宣讲新媒体视频号、微宣讲作品等。五是完成党报党刊征订任务。六是组织开展文旅宣传推介活动。七是组织开展“扫黄打非”工作，如专题培训、联合执法检查、宣传活动等。

二、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2025 年度，市财政局批复我单位 50 万元（含）以上项目支出绩效项目 1 项，为我单位部门项目，项目名称为专项宣传经费，项目资金总额为 92 万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对该项目支

出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

截止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部支出 92 万元,无结转和结余,完成年度预算的 100%。

三、项目支出组织实施情况

我部严格执行“四重一大”决策制度,始终坚持将重大资金支出纳入集体决策范畴,于单笔金额达到或超过人民币三万元的项目资金支出,均严格履行部务会研究决定审批支出程序,项目支出,无论金额大小,均须遵循合理性、合规性、透明性原则。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财经纪律及我部内部管理规定,确保资金使用方向正确、依据充分、效益可期。所有支出均手续齐全、流程完备,坚持专项资金专款专用。

四、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下一步,我单位将严格按照财政要求上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跟踪监控情况表,分析绩效目标执行出现的偏差原因和下一步改进计划;另设置可量化的绩效指标,明确各环节标准,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强化责任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预算管理水平。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0972-8610298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专项宣传经费						
实施单位		中共海东市委宣传部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2		92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2		92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与各级各类媒体合作,刊登海东经济社会发展成就版、系列报道,邀请中央、省级媒体对海东进行多角度宣传活动;通过邀请高校教授、国家级各相关单位进行讲座,加大对各级领导干部党员学习教育,提高履职能力。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为中心组学习成员购买最新讲话、学习图书等	≥50元/本	50本以上	2	2	
			邀请授课老师	≥2000元/人	4人以上	2	2	
			巡回宣讲活动费	≥20000元/期	2期以上	2	2	
			打造“基层理论宣讲工作室”制作系列宣讲产品等	≥30000元	30000元以上	2	2	
			与媒体合作宣传经济社会发展费用	≥100000元/版	2版以上	2	2	
			党报党刊征订费用	≥100000元	100000元以上	2	2	
			文旅推介活动费	≥100000元	100000元以上	2	2	
			举办培训班培训费	≥110000元	100000元以上	2	2	
			绿书签活动中制定书签、海报等群众性宣传品	≥20000元	20000元以上	2	2	
			联合执法检查工作费用	≥20000元	20000元以上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辅导讲座	≥12次	12次以上	5	5	
			组织开展春秋两季“理论海东”巡回宣讲活动	2期	2期以上	5	5	
			打造“基层理论宣讲工作室”,推出东小官微宣讲新媒体视频号等	1个	1个	5	5	
			与中央、省级媒体合作,宣传海东经济发展成就	≥2家	2家以上	5	5	
			开展文旅宣传推介活动	≥1期	1期以上	5	5	
			举办培训班	≥2期	2期以上	5	5	
			组织开展“扫黄打非”联合执法检查	≥2次	2次以上	5	5	
			开展“绿书签”宣传活动	≥1次	1次以上	5	5	
			兜底完成全市党报党刊征订任务	≥200份	200份以上	5	5	
			质量指标	及时宣讲党的最新理论,壮大宣讲队伍,确保党的理论延伸基层	及时宣讲党的最新理论,壮大宣讲队伍,确保党的理论延伸基层	已完成	2	2
	防范文化产品市场重大风险,禁止违规产品售卖等	防范文化产品市场重大风险		已完成	2	2		
	宣传海东重大事项,展示海东经济社会发展成就	宣传海东重大事项,展示海东经济社会发展成就		已完成	2	2		
	夯实党政干部理论基础,推进理论指导实践,加大理论成果应用	夯实党政干部理论基础,推进理论指导实践,加大理论成果应用		已完成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规范市场文化产品经营行为,净化文化产品市场	规范市场文化产品经营行为	已完成	5	5		
		营造海东良好的社会氛围,提升海东经济社会的影响力	营造海东良好的社会氛围,提升海东经济社会的影响力	已完成	10	10		
综合评定等级			总分			90	90	
偏差及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无偏差								
填表人: 张晓伟			联系电话: 0972-8610298					

说明: 1.分值设定100分,其中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

2.综合评价等级分为优秀(≥90分)、良好(90-80)、较差(80-60)、差(<60分)。

3.三级绩效指标按需自行增减行,个别不涉及的二级指标可自行删除。



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中共海东市委宣传部

填报时间：2026.3.9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年末实际在职人数	
	22	19	
经费控制情况	当年决算数	当年预算数	上年决算数
一、部门基本支出	54.75	54.9	26.45
其中：1.压缩一般性支出	49.2	49.2	20.08
2、三公经费	5.55	5.7	6.37
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5.55	5.7	6.37
其中：公车购置	0	0	0
公车运行维护	4.5	4.5	4.96
公务接待	1.05	1.2	1.41
出国（境）经费	0	0	0
二、部门项目支出	288.77	1331	166
全媒体采访报道活动经费	25	25	25
国防教育工作经费	10	10	10
专项宣传工作经费	92	92	60
青海日报海东记者站、青海广播电视台河湟记者站经费	3	3	5
精神文明建设创建工作经费	10	10	10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经费	10	10	20
社科普及及宣传工作经费	10	10	10
市延安精神研究会工作经费	20	20	20
多功能一体机购置经费	43.68	45	0
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地市级媒体深度融合发展项目(2024)	0	1100	0
驻村工作经费	2	2	2
政府雇员工作经费	4	4	4
开展河湟文化大集费用	6.74	0	0
第二届高原康养论坛及成年训练营儿童夏令营活动费用	52.35	0	0

说明：“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和专项资金等。

填表人：马梅芬

联系电话：

0972-8610298

附件1:



市级单位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指标体系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分值	评分标准
					98	
1	预算编制 (25分)	预算编制及时性	预算编制及时性	考评各部门是否按照规定的时间要求报送部门预算及调整预算	3	按照预算编报文件规定时限报送的,得3分。延迟报送:“一上”、“二上”阶段,每迟报一天扣0.5分,扣完为止。
2		预算编报质量	预算编制完整性	考评各部门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完整性要求	7	按照预算编报文件规定完整编制预算的,得7分。①财政结余结转资金未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的,扣2分;非税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未纳入部门预算的,扣2分;②预算编报出现漏报事项(政策调整除外)对预算安排造成影响的,扣3分。
3			预算编制准确性	考评各部门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准确性要求	6	按照预算编报文件规定准确编制预算的,得满分。①预算执行中,对预算项目调整未按程序报批的或调整次数超过3次的,以及在执行中进行二次分配的,扣3分。②预算项目执行终了形成净结余的,扣3分。
4		绩效目标管理	绩效目标编报质量	考核各部门绩效目标申报情况及其申报质量	7	①项目支出全部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得2分;每漏报一个项目扣0.3分,扣完为止。②绩效目标申报要素完整,有绩效目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指标权重的,得2分,要素不完整或绩效指标权重分配错误的,每个项目扣0.3分,扣完为止。③产出和效益指标在2条以上的,且量化指标在30%以上的,得3分,若单位存在绩效目标无量化指标的现象,该项指标不得分。④年度出现调整绩效目标的,扣2分。
5		政府采购预算	政府采购年初部门预算编制	考核各部门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及时性、完整性。	2	是否按要求及时编制年初政府采购预算,完成得1.5分,否则不得分;是否按要求完成“832”平台账号激活,完成得0.5分。

市级单位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指标体系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分值	评分标准
					98	
6	预算执行 (30分)	预算执行进度	部门项目支出执行进度(含追加)	考核各部门预算执行进度是否达到市本级平均执行进度。	8	年度部门项目执行率未达到本组平均水平的,不得分;高于本组平均水平按照项目执行率*分值执行。(项目执行率=项目支出实际执行数/年度项目支出预算数*100%)
7			省级专项支出执行进度	考核各部门对本单位实施的省级项目资金支出及时性。	4	省级专项资金执行率低于30%不得分,≥30%的按项目执行率*分值执行。(项目执行率=项目支出实际执行数/年度项目支出预算数*100%)
8			存量资金管理	考核各部门年末结余结转资金情况	4	①二次申请拨付使用的结转资金当年未全部形成支出的,此项不得分。②部门当年形成的结转结余资金规模占当年部门支出决算规模的比重不超过20%的得2分,介于21%和70%之间的,得1分,高于70%的不得分;③部门当年形成的结转结余资金规模占当年部门支出决算规模的比重小于部门上年形成的结转结余资金规模占上年部门支出决算规模的比重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9		“三公经费”执行情况	“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	考核各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执行情况	2	①“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决算压减3%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②“三公经费”按规定的开支标准和范围使用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10		政府采购执行进度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考核各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3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完成率*1。其中:政府采购预算执行完成率=已进行合同备案的当年政府采购合同金额/部门当年政府采购计划金额*100%;有食堂并完成“832”平台年初预留采购份额或无食堂但以工会等方式采购了商品的单位得3分,否则不得分。
11			政府采购进展情况	考核部门是否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政府采购。	3	①对年初部门预算中安排的政府采购预算,于6月30日前完成采购计划备案,完成得1分,否则不得分;②执行过程中追加安排的政府采购预算,在文件下达后2个月内完成政府采购计划备案,完成得1分,否则不得分;③计划备案后6个月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完成得1分,否则不得分。④采购项目执行过程中引起供应商投诉,经核查投诉成立的扣0.5分。
12		项目绩效管理	项目支出绩效执行情况	考核各部门开展部门重点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4	①按照规定组织本部门开展项目绩效监控,按时提交绩效监控报告,得2分,否则不得分;②按照规定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自评价工作,完成2分,否则不得分。

市级单位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指标体系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分值	评分标准
					98	
13	预算资金监管 (20分)	财务管理	财务监管情况	考核各部门内控制度建设情况	6	①是否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内部财务稽核、预算资金管理等制度,完成得3分,否则不得分。②有效执行各项管理制度得3分,否则不得分。
14		会计管理	会计管理情况	考核各部门在会计核算方面有无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	5	①按照国家会计管理相关规定,如实反映各项会计要素的情况和结果,完成得2分,否则不得分。②全面真实准确反映部门财务状况和预算执行情况的,完成得2分,否则不得分。③参加财务人员能力提升培训每年不少于1次,完成得1分,否则不得分。
15		资金监管	资金使用合规性	考核各部门在预算管理以及财务和会计核算方面有无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	9	审计监督、巡视巡查、财会监督中未发现问题的,得9分。如发现部门存在以下问题的每发现一处,扣2.25分:①无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规避政府采购、擅自组织自行采购的行为。②未严格落实规范津补贴相关规定,出现违规发放津补贴、奖金、值(加)班费。③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外借、无预算、超预算、虚列支出、白条抵账、公款私存等情况。④未及时对审计监督、巡视巡查、财会监督中发现问题整改的。
16		信息公开	预决算公开	考核各部门是否按照预算公开要求,及时、全面、完整、规范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按规定要求及时、全面、完整公开预决算信息的,得2分;对监督检查中发现未按要求公开的,此项不得分。
17			绩效信息公开	考核各部门是否按要求公开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2	①按要求随部门预算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且公开及时、内容完整的,得1分,否则,该项指标不得分。②按要求随部门决算公开绩效评价结果,且内容完整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18		非税收入管理	非税收入收缴管理情况	考核部门按照相关规定管理非税收入情况	2	①严格按照规定的项目、征收范围和征收标准征收,及时足额上缴非税收入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②按照相关规定管理、使用、保管、核销非税收入票据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19		债务管理	政府性债务管理	考核部门是否按照债务管理的规定管理债务	3	①没有违法违规举借债务或变相举债,除经政府批准为使用外国政府或者国际经济组织贷款进行转贷外,没有为其他单位或个人以任何形式提供融资担保或承诺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②按照规定及时准确报送政府隐性债务报表或无债务申报的得2分,延迟报送:每迟报一个工作日扣0.2分,扣完为止。

市级单位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指标体系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分值	评分标准
					98	
20	预算基础管理 (25分)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考核部门是否按照要求及时报送报告	4	①按时报送资产年度报告、月度报表的,得2分,延迟报送:每迟一个工作日扣0.5分,扣完为止;②审计、巡视以及财经秩序、财会监督、日常监督等发现资产管理类问题整改率达到85%(含)及以上的,得2分,整改率超过(含)60%的,得1分,整改率在60%以下的,不得分。
21		政府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信息统计	考核部门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报送的及时性及编报质量	2	按照规定的时间及质量要求报送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及相关资料的,得2分。延迟报送的,每迟报一个工作日扣0.2分,扣完为止。
22		财政电子票据	财政电子票据	考核部门电子票据改革工作推进情况	1	实现本部门财政电子票据上线并使用得1分,否则不得分。
23		决算情况	决算编报及时性	考核各部门编制部门决算的及时性	2	按照规定的时间要求报送决算报表及相关资料的,得2分,延迟报送:每迟报一个工作日扣0.2分,扣完为止。
24			决算编报质量	考核部门决算编报质量	2	部门决算因质量原因退回重报的,该项指标不得分;在帐表一致性核查中发现问题的,该项指标不得分。
25		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	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管理情况	考核各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开展情况	5	①按时报送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自评报告,报告格式完整,按要求提供支撑资料,完成得3分。②按照年初设定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填报绩效目标完成监控表,完成绩效目标得2分。
26	其他	年度预算执行	在当年4月底之前、11月之后提出项目支出预算追加、调剂事项的,每追加一项扣2分,每调剂一项扣1分。			